

深圳市豪恩汽车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价异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公司在机器人业务领域的产品尚处在研发阶段，暂未形成收入；
- 2、公司在手订单金额情况系根据客户预测销量而得，实际订单金额依据市场变化存在不确定性。

以上提示广大投资者请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深圳市豪恩汽车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2025年9月15日、2025年9月16日、2025年9月17日）收盘价格涨幅累计偏离33.6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董事会进行了自查，并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 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生产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重大事项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均不存在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 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但关注到部分媒体、股吧等平台对公司业务相关讨论涉及机器人等热点概

念、在手订单情况讨论等。公司目前主营业务为汽车智能驾驶感知系统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机器人业务领域产品尚处在研发阶段，暂未形成收入。公司在手订单金额情况系根据客户预测销量而得，实际订单金额依据市场变化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其他可能对本公司股价产生重大影响的事件，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因部分股份限售期满而减持了 339,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3695%。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公司已披露的信息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 2、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 2025 年上半年度的具体经营情况及财务数据可参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披露的《2025 年半年度报告》。
- 3、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豪恩汽车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7 日